

沧州1.48万个党组织和36万多名党员干部奋战第一线 凝聚先锋力量,筑牢疫情防控网

□河北日报记者 张岚山
通讯员 张崇

疫情发生以来,沧州市1.48万个各级党组织和36万多名党员干部,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要求上来,一个个基层党组织筑起战斗堡垒,一名名党员、干部争当先锋表率,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凝聚起强大合力。

各级党组织就强大疫情防控网

面对突发疫情,沧州市各级党组织加强组织领导,快速响应,周密部署,充分发挥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迅速织就疫情防控强大网络。

1月21日,沧州市成立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一个办公室+10个小组”架构的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迅速安排部署疫情防控工作。

“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1月24日至2月5日,沧州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连续召开会议,及时解决问题、部署重点工作。白天实地督导检查,晚上开会研究解决问题,已成为沧州市疫情防控工作的新常态。

沧州市16个县(市、区)党委全方位落实“一级响应”要求,第一时间建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工作专班,坚持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特别是党政主要领导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带头站在疫情防控第一线。

春节前夕,沧州市第1例疑似患者、我省第2例确诊病例出现在南皮县。从1月21日起,南皮县四大班子24小时值班,全面安排部署疫情防控工作,建立起三级责任体系、三级登记报告制度,做到信息掌握及时通畅。

沧州市1.48万个基层党组织迅速行动起来,组织力量投入到疫情防控第一线,建立起县乡村疫情防控网络,设立党员责任区,组建党员志愿队,广泛动员、组织、凝聚和依靠群众,构筑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疫情防控组织网络。

县乡党委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沧州16个县(市、区)委发挥主体责任,加强对域内疫情防控工作的全面领导。全市189个乡镇(街道)办事处党委指导5659个村和200个社区党组织反复开展网格化、地毯式摸排工作。

肃宁县各基层党组织建立村网格化体系,坚持“一日一巡查、一日一宣传、一日一摸排、一日一劝导、一日一走访(电话)、一日一报告”等“六个一”工作机制。新华区以社区党建网络为基本单元,网格员挨户对返乡人员进行摸排,并发动居民志愿者积极宣传摸排,确保不漏一人。青县流河镇采取乡镇党员干部分片负责、包干到户、具体到人的方式,抓好防疫宣传、情况上报、重点人员防控、交通管控等工作。

村(社区)党组织抓好联防联控。沧州市村和社区因地制宜,在重要路口设置党员劝导点和瞭望岗,做到“内防扩散、外防输入输出”。机关党组织与村(社区)党组织结对共建,建立联防联控、群防群治机制。市直机关57个单位



▲近日,337国道肃宁交界处肃宁县付佐检查口工作人员正在认真为过往行人测体温。肃宁辖区内国省干线和高速公路10个疫情防控检查口全部成立了临时党支部,临时党支部下设若干党小组,让党旗高高飘扬在疫情防控一线。河北日报通讯员 杨进涛摄



▲东光县东光镇北街村设立党员先锋岗,全村党员干部肩负起卫生知识宣传、疫情防控任务,守护着全村百姓的健康安全。2月3日,村“两委”成员为进村的居民测量体温。河北日报通讯员 朱林林摄

负责的重点疫情防控检测站分别成立临时党支部,通过强化密切配合、落实责任,确保防控措施落地落实。

广大党员亮旗示范争当先锋

没有硝烟,但这确是战场。

时刻牢记人民利益高于一切,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全市36万多名党员、干部积极行动起来,在疫情防控中亮旗示范,争当疫情防控先锋、疫情排查先锋、引导群众先锋、维护市场秩序先锋和履职尽责先锋。

“我是党员,我先上。”在救治确诊病例一线,一页页这样按着红手印的请战书在网络刷屏,感动着千千万万的人。

沧州市人民医院重症医学科的男护士王涛,是一名党员。农历大年三十晚上,他9个月大的孩子生病住院治疗。他当天值班,所在岗位又是一时一刻也离不开人的ICU病房,他只能让妻子去照顾孩子,自己继续在岗位上工作。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当天晚上,他接到医院的“召集令”,进入了刚刚组建的沧州市人民医院肿瘤医院呼吸重症病房,义无反顾成为医院进入隔离病房的首批“逆行者”。

同是在救治一线。1月27日,南皮县中医医院临时作为全县唯一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医疗救治医院。当晚,第一批与确诊患者有过密切接触史的部分人被送到医院,其中一人情绪烦躁,极不配合,硬要离开。医院党总支书记、副院长东树森听到情况紧急,来不及换上隔离服,仅仅戴了一只口罩、一只医用帽,便苦口婆心地近距离为患者做起了思想工作。

大家都知道,没有充分防护的情况下,和疑似患者如此长时间、近距离地接触会有多危险。但东树森想得更多的是把疑似患者留下来,减小接触

范围。精诚所至,金石为开。在东树森长达一个多小时的不懈努力下,疑似患者最终进入隔离病房。

城区无物业、开放式小区是疫情防控的薄弱环节也是关键环节,出口多、人员杂,管控难度大。新华区东环办事处蔡御社区物资局小区,就是这样一个个有着220户居民的无物业老旧小区。面对疫情,3名六七岁的老党员自告奋勇,发起成立“红袖标小队”,主动肩负起了防控疫情的责任。“我是一名党员,还当过兵,越是危险时刻,越是急难险重的任务,越是考验我们的关键时刻。”党员刘连峰主动承担起消毒消杀任务,天不亮就调试好器具,背上消毒药剂出门了。为保消毒全覆盖、无死角,小区公共区域遍布着他坚定的脚印。两鬓斑白的70岁老党员魏海生和刘振来也冲在疫情防控的最前线,“我们虽然年纪大了,但入党的初心没有改变,党和人民需要,必须冲上来。”在他们的带领下,小区党员、志愿者纷纷响应,筑牢了小区疫情防控的第一道防线。

“我的职责是在脱贫攻坚战线上,但是在党和人民需要的时候,抗击疫情也绝不掉队。”沧州市公安局驻南皮县肖九拔村精准扶贫工作队第一书记韩光辉,主动放弃春节和家人团聚,从农历大年三十以来,一直蹲在村里全力配合村“两委”精准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用第一书记的担当守护一村人,彰显了共产党员的初心使命。

据统计,沧州市5600多个村和200个社区的党组织书记在农历大年三十和农历大年初一全部在岗履责,16万多名无职党员主动认领清洁、宣传、摸排、防控等岗位,随时做好投入抗击疫情的行动准备。东光县成立了555支“疫情防控党员先锋突击队”应对突发疫情事件;海兴县5000余名农村青壮党员在防控一线向党旗宣誓,坚决做到“一名党员一面旗帜”。

沧州出台金融支持企业九条措施

将疫情防控期间有社会担当企业纳入优惠贷款支持范围

河北日报讯(记者张岚山)2月5日,沧州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中国人民银行沧州市中心支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沧州监管分局联合出台《沧州市金融支持企业有效应对疫情冲击有序复工复产的九条措施》,大幅扩容辖区内优惠贷款支持的企业范围,特别将疫情期间有社会担当企业纳入其中。

加大对重点领域企业信贷支持力度。对辖区内优惠贷款支持的企业范围由疫情防控所需防护用品、医疗器械、药品等相关物资的科研、生产、经营企业,扩展到“六大新动能”“五大新引擎”骨干企业、“18+7”特色产业集团“重点企业”、“双百工程”、省工信厅重点产业目录支持企业,列入省、市重点项目建设计划的项目,疫情期间有社会担当企业。对上述企业优先向金融机构推介,鼓励金融机构给予优惠贷款。在现有利率基础上下调0.5-1个百分点。落实好

国家对重点医疗防控物资和生活必需品生产、运输和销售重点企业包括小微企业的再贷款政策和财政贴息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提供优惠贷款利率,确保贷款利率低于1.6%。

精准提供差异化优惠金融服务。对于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负责人因感染新型冠状病毒、接受治疗影响企业生产经营的,其到期贷款可进行信贷重组。针对防疫期间贷款到期的企业,如因延迟复工导致资金无法到位,希望贷款到期后延,依照特殊时期、特殊处理的原则,在全省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解除前给予适当延展,企业及个人不视为违约,不列入企业、个人征信不良记录。

支持特困企业恢复生产经营。在全省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解除之前,金融机构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物流运输、文化旅游等行业,以及有发展前景但暂时受困

的企业,不得采取“抽贷、断贷、压贷”等措施,对到期贷款采取稳妥的续贷政策安排,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企业经营的冲击。

减免各相关业务手续费。金融机构降低或免除人民币法人账户透支额度承诺费、网络供应链核心企业供应商应收账款管理费和信用风险担保费、企业网上银行年费和结算费等。免除小微企业评估、抵押等相关费用,降低小微企业的间接融资成本和结算成本。

提高信贷业务审批效率。把疫情防控期间审查审批绿色通道政策系统化制度化,切实提高信贷审批效率,对重点企业,切实贷贷时在原基础上压缩1/3以上,抵押完成后在1个工作日内放款。

足额保障信贷需求。在全省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解除之前,对普惠型小微企业匹配专项贷款规模,做到足额保障。所有普惠型小微企业实体

贷款不受每月信贷规模管控的限制且不计入信贷规模考核,全力满足合理融资需求。

发挥大型国有金融机构线上金融服务优势。鼓励通过企业网银、手机银行提供安全便捷的在线金融服务,助力企业足不出户完成财务管理、转账服务、账户管理、网上理财等业务,实现全天候在线支持。

充分发挥地方金融企业支持作用。对于复工复产期间,受疫情影响较大、暂时困难、抵押物充足、诚信较好、产品有市场的小微企业,沧州银行可适度提高抵押品抵贷比率,由原最高70%适当提高至80%,特殊企业经银行审核可顶格低值抵押,增加中小企业的现金流。

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及时妥善处理疫情相关的金融咨询和投诉,保持投诉渠道畅通。金融机构切实加强行业自律,维护市场秩序,不得利用疫情进行不当金融营销宣传。

河北日报讯(记者张岚山)为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支持民营企业共克时艰、共渡难关、有序复工复产,同时打造优质营商环境,2月5日,沧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沧州市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全力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出台了包括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物资供给、加大项目谋划实施力度、强化重点要素保障、提供更优化政务服务等8方面措施。

对疫情防控重点物资生产企业实施“一对一”包联制度,对疫情防控重点物资生产企业实施清单管理。

对疫情防控重点物资生产企业新增贷款,在人民银行专项再贷款支持金融机构提供优惠利率信贷的基础上,按人民银行再贷款利率的50%给予贴息,贴息期限不超过1年。

保障企业有序复工复产时的煤、电、油、气生产要素充足供应。开辟民营企业绿色通道,提供报停、启用业务优质快捷服务,节省企业在停产期间的基本电费。

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提供优惠贷款利率,确保贷款利率低于1.6%。确保2020年企业融资成本低于上年同期融资成本,确保新增融资规模高于上年融资规模。

减免民营企业房租。对承租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的中小企业,免收1个月房租,减半收取2个月房租。减免或延期缴纳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的,可申请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对因受疫情影响办理申报困难的民营企业,由企业申请,依法办理延期申报。对确有特殊困难不能按期缴纳税款的企业,由企业申请,依法办理延期缴纳税款,最长不超过3个月。

全面落实稳就业政策。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可返还其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50%。对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企业稳岗返还标准可按6个月的企业及其职工应缴纳社会保险的50%支持。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工伤保险费率,实施期限延长至2021年4月30日。缓缴社会保险费。对受疫情影响面临暂时性生产经营困难、确实无力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民营企业,按规定经批准后,可缓缴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缓缴期最长6个月。缓缴期满后,企业足额补缴缓缴的社会保险费,不影响参保人员个人权益。

对因疫情不能复工、出口订单交货受影响的外贸企业,由相关部门调查核实后出具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不可抗力事实性证明书,并提供政策服务和涉外法务支持,最大限度降低因违约产生的经济损失和商誉损失。

沧州全力保障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 启动县市区主要生活必需品 市场监测日报报告制度

河北日报讯(记者戴绍志)为积极应对疫情,沧州市及时掌握市场动态,有效应对市场波动,保障市场供应。

做好市场运行监测。启动全市重点流通企业非医用口罩和消毒液的进、销、存日监测制度,了解市场情况。为做好主要生活必需品市场监测和市场供应,成立了商务系统市市区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值班人员24小时值班制度,自1月27日起,启动了县市区粮食、食用油、肉类、蔬菜、蛋品、奶制品、食盐、食糖等主要生活必需品市场监测日报报告制度,对主要流通企业、商场、超市的生活必需品日销量、价格、库存量开展日监测,了解市场动态,保障市场供应,应对可能出现的生活必需品市场异常波动。

调度省、市级储备企业做好应急调用准备。检查3个市级冬春蔬菜储备企业500吨(土豆、洋葱、大白菜)储备情况。目前,三家储备企业按储备要求执行储备任务。同时,对市级生猪活体7000头储备进行检查,可根据需要调度调用。此外,对省级175吨冻牛肉储备情况进行检查,如果需要可报请商务厅、省政府申请动用。

调度主城区商场超市保障市场供应。对同天、华北、意明、盐百、信誉楼5家大型商场超市进行了逐一调度,要求积极组织好肉、菜、方便食品等生活必需品,合理定价,稳定市场。建立线上供货渠道。依托阿里巴巴线上平台供应商资源和大数据手段采集生产厂商信息,推送到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和重点企业,为销售企业对货源提供帮助。

市检察院

加强检察公益诉讼 监督助力疫情防控

河北日报讯(通讯员张永海、魏洪亮)日前,沧州市人民检察院在全市范围内部署开展了加强检察公益诉讼,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专项活动,以检察公益诉讼监督,护航疫情防控。

沧州市两级人民检察院将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作为公益诉讼法律监督的关键环节,以检察公益诉讼监督,护航疫情防控。沧州市两级人民检察院深入区、县、镇、街、村、居、户,积极与相关行政机关沟通协调,对发现的相关部门违法行为,将及时发检察建议,督促依法履职,全力维护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市场和社会的和谐稳定。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青县人民检察院接到举报,立即核实某药店违法高价出售口罩

对疫情防控重点物资生产企业“一对一”包联

沧州出台措施支持民营企业战疫情保发展

损害社会公共利益行为,迅速依法向县有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立即整改,办理了沧州市首起涉疫情行政公益诉讼案件;黄骅市人民检察院同市场监管局成立联合检查组,迅速开展“保秩序、稳价格、守质量、利民生”检察公益诉讼专项行动。运河区人民检察院深入区内营业药店,了解口罩、消毒液、医用酒精等防疫用品的货源情况,调查是否存在抬价销售、销售伪劣医用防护用品等违法行为。沧州市人民检察院还公布了损害社会公共利益行为的举报方式,对食品药品安全等涉及疫情防控领域的举报线索,将做到快受理、快办理,全力守护好人民群众生命健康。